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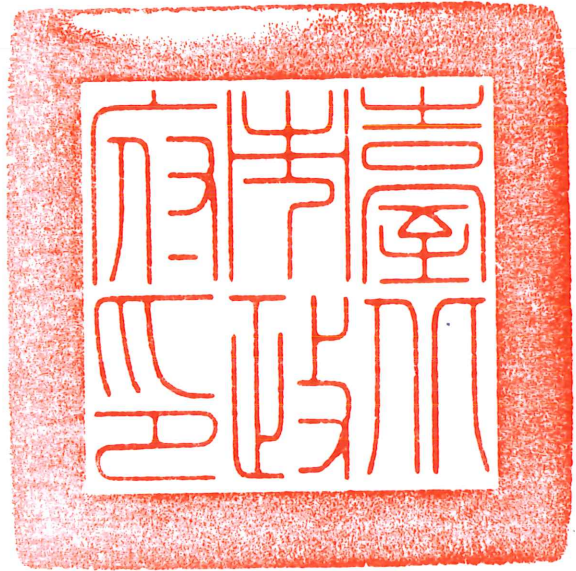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北市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府都新字第11360002071號

附件：計畫書、圖各1份



主旨：公告公開展覽本市「劃定臺北市大安區通化段五小段191-12地號等12筆土地為更新地區及訂定都市更新計畫案」（文昌街散戶案）計畫書、圖。

依據：都市更新條例第6條第1項第3款、第9條及都市計畫法第19條、第23條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展覽期間：113年9月23日起公開展覽30天。
- 二、公告地點：本府、臺北市都市更新處公告欄及臺北市大安區公所公告欄。
- 三、公開展覽期間任何公民或團體如有意見，請以書面（載明姓名或名稱及地址）向臺北市府都市計畫委員會提出，作為審議本案之參考。
- 四、張貼處：

（一）臺北市府電子公告欄（網址：<https://gov.taipei/>，「市政公告」，計畫圖置於臺北市府大樓1樓東區都市

計畫工作站)。

(二)臺北市都市更新處公告欄。

(三)臺北市大安區公所公告欄。

(四)刊登臺北市政府公報(無附件)。

(五)刊登新聞紙三日。

市長蔣萬安